乡情

遥望马尼拉湾落日

□吴谨程

无数次,我站在马尼拉日落大道,看那轮浑圆的落日缓缓沉入马尼拉湾。海天相接处,金红与橙黄晕染开来,从浓烈到清淡,从天边到眼前,一层层铺展,仿佛有人将调色盘打翻在穹顶之上。椰影在风中摇曳,剪影般印在那片绚烂里。涛声轻拍堤岸,不急不缓,像在低语,又像在叹息。

这壮阔而柔美的景象,总让我想起故乡泉州湾的落日。

一样的浑圆,一样的绚烂,却又是不同的。

泉州湾的落日,是出发的落日。晚照里,千帆过处,远行人站在船头回望故土,落日便烙在心头,成为一枚永不褪色的印章。那落日里有晋江的涛声,有洛阳江的帆影,有老厝檐角燕尾翘脊的轮廓。

而马尼拉湾的落日,是抵达的落日,是彼岸的落日。它迎来了一批又一批跨越风浪的闽南儿女,也见证了太多生离死别、悲欢离合的故事。

泉州拥江面海,晋江与洛阳江并流入海,刺桐古港曾是马可·波罗笔下的"东方第一大港"。泉州人自古识海、亲海、闯海。宋元时期,从泉州到菲律宾的航线已见诸记载,或经占城、渤泥至麻逸,或经澎湖、台湾直抵吕宋。

一条航线,便是一条命运之索,牵起两片遥遥相望的土地。明清海禁,泉州人照样推开波浪,从泉州湾启航,把命运交给风浪,也把梦想交给远方。

《泉州华侨志》说,明万历年间,"漳泉民贩吕宋者,或折阅破产及犯压冬禁不得归,流寓土夷,筑庐舍,操佣贾为生活;或娶妇长子孙者有之,人口以数万计"。数万人,便是数万个故事,数万种乡愁。他们当中,多少人再也没有回来,多少人客死异乡,连名字都没能留下。然而,侨民的苦难远不止于思乡。

《泉州华侨志》还说,1593年,泉州人潘和五率众反抗西班牙殖民者的暴政。1603年至1763年间,西班牙殖民者五次屠杀华侨,五六万人惨遭屠戮,其中不少泉州子弟。马尼拉湾的落日,曾多少次被鲜血染红,那红色不是霞光,是永不干涸的伤口。

作为侨联工作者和菲华历史研究者,我曾在田野调查中走访过许多华侨家族。在那些泛黄的族谱上,一行行小字记录了"南渡吕宋"的命运,字迹漫漶处,是岁月剥蚀的痕迹。

我仿佛看见他们赤脚登船,包袱里只装着几件换洗衣裳、一包故乡的泥土。风浪里,他们紧攥着那包土,那是他们与故土最后的一点联系。

然而,侨民的故事不只有血泪,更有奋斗与荣耀。

菲律宾华侨名人史略说,19世纪末,晋江龙湖西吴村人吴克诚随父南渡,那年他才17岁。1889年,27岁的吴克诚在三宝颜附近,觅得大片原始森林,与当地政府订立采伐条约。他将这片土地命名为"新晋江"——这是何等深情的命名!在异国的土地上,要以故乡之名开天辟地,让这片从未被开垦的原始森林,从此与闽南那片赤红的土地血脉相连。他多方筹资,购置机器,创办木锯厂,数年之间,木业遍布棉兰佬、纳卯诸岛,终成"木材大王"。1921年,为抵制针对华商的"西文簿记法",他与薛敏佬联袂远赴北平,又远渡美国,最终赢得胜利。一个从西吴村走出的侨民,凭胆识与担当,在异邦书写了闽南人的传奇。

"新晋江"这个名字让我久久动容。这是泉州人走向海洋的气魄——走到哪里,就把故乡种在哪里。他们以海为田,以船为马,从泉州湾驶向马尼拉湾,把一个个陌生的岛屿变成新的家园。

吴克诚只是万千侨民中的一个,在他身后,还有无数个"新晋江",以不同的名字、不同的方式,在这片群岛上生根、发芽、开花。

我深信,一定有一滴水,从泉州湾出发,汇入马尼拉湾,成为那落日余晖中最绚丽的一朵浪花。也一定有一挂帆,从马尼拉湾启航,驶向梦里回望千百度的泉州湾。

无数次,我在泉州湾畔遥望马尼拉湾,遥望那轮落日。落日无言,却诉说了一切:数百年的漂泊、奋斗、血泪与荣光,都沉淀在这片连接两湾的海水里。当落日终于沉入海平线,天边最后一抹霞光消散,我知道,那不是结束,而是另一种启程。

海天之间,一湾连着另一湾,一轮落日接续着另一轮落日,正如一代又一代泉州人跨越那片永不平静的海,把故乡的血脉,种在了彼岸的土地上。

每日佳句

人们省钱省力,唯独不省时间——而时间才是最不可再生的。

天伦

手心里的宝

□林 萍

市集人声嘈杂,许多小孩子围在钓鸭子的小围栏边,握着线尾坠着一枚小磁石的钓竿,屏息凝神。充气池里浮着几十只小黄鸭,待磁石靠近,一吸一提,便"钓"上来一只。

女儿们挤在人群里看了好久,眼睛亮晶晶的。最后姐妹俩各钓得一只,捧在手心。我逗她们:"取什么名字呀?"大女儿想了想:"黄色的,叫柠檬!"妹妹也不甘示弱:"那我的叫香蕉!"

就这样,柠檬和香蕉住进了我们家。

公公锄掉院子土槽里的杂草,让它们在这儿安居。婆婆翻出纸箱,给小鸭子搭了个简易棚子。我蹲下,剪掉鸭背上那枚磁性贴,看见了皮毛下微微渗出血丝,这件事,我没敢告诉孩子们。她们正蹲在旁边,叽叽喳喳地说着"柠檬吃米了""香蕉喝水了",笑声清脆得像风铃。快乐有时就是这样,轻得看不见另一面的重量。

柠檬和香蕉初来乍到,十分怕生。白天躲在小棚子里,探头探脑,不敢出来。米粒搁在小盆里,它们只敢在角落远远望着。婆婆说鸭子爱吃蚯蚓,拿铁锄挖了几条出来,小鸭却吓得扑棱着翅膀跑开——蠕动的小虫,对它们来说太过陌生。

几周过去,我再去看时,柠檬和香蕉已经大摇大摆在土槽里踱步,脖子挺得高高的,像在巡视领地。见我拿着小铁锄,两只小鸭便围拢过来。这下我可施展不开手脚,生怕锄刃伤到它们,偏偏胆子大的那只还要踩到锄面上。蚯蚓刚冒出一点头,就被一口吞进肚里。小鸭咂咂嘴,抖抖尾巴,意犹未尽地继续刨土。

两个女儿放学回家,就往院子里跑。她们轻轻抚摸鸭背,那专注的眼眸,让我想起自己的童年。

依稀记得,那年我读二年级。校门口围了一群人,挤进去一看,小鸭子被染得五颜六色,两元一只,我攥着硬币买了一只淡绿色的。

那只小鸭真好玩,我走到哪儿,它就跟到哪儿;我写作业,它就在脚边蹲着;我吃饼干,便掰一小块喂它。每天晚上我把它放进纸箱,早上睁眼第一件事就是去看它,它总是活蹦乱跳地朝我叫唤。忽然有一天,我发现它呆呆立着,不叫,也不动。后来,我在纸箱里见到它硬邦邦的小身体。我哭得很凶,伤心地拿上铲子,在楼下桂花树旁挖了个坑,把它放进去,一铲一铲覆土。一边埋一边哭,泪珠子砸落在泥土上。那是我第一次懂得,原来生命如此脆弱。

时隔多年,小鸭子又出现在我的生命里。

入睡前,小女儿问:"妈妈,小鸭子会不会做梦?"我想了想,说大概会的。梦见蚯蚓,梦见水,也梦见两个小姑娘。

孩子们满意地睡下。我站在院子里,月光之下,两只鸭子缩在棚角,紧紧挨在一起。一只把脑袋埋进翅膀,另一只闭着眼,偶尔轻轻抖一下羽毛,也许真的在做梦。

恍惚间,脑海又浮现那个在桂花树下哭着埋小鸭的女孩。只是这一回,她不再哭泣。如今,两个黄澄澄的小生命,成了女儿们捧在手心的宝。原来,那些我曾经以为跨不过去的悲伤,都悄悄化作了此刻的温柔。

众生

枕着蛙声入眠

□刘辉煌

午后,一场大雨让滚滚热浪消退了许多,料想今晚应是凉风习习。下班后,我驱车二十分钟回老家。

空山新雨后,空气格外新鲜。远处山峰如黛,近处的田野,早稻正在步入成熟期,白茫茫的稻穗浮动着斑驳的色彩。"呱,呱呱,呱呱呱……"突然,耳畔响起了几声久违的蛙鸣,接着,好像一种心领神会的呼应,几十声响起,几百声响起,从塘边到田垄,从篱落到屋角,从堂前到屋后,此起彼伏,连绵不绝,把周遭裹在清亮的蛙鸣里。风吹稻禾,蛙鸣起伏,那是大地最质朴的呼吸,也是令人安心的夜曲。因为这热烈而酣畅的蛙声,我想,今晚注定是丰富的,也是美好的。

我被蛙声邀约,走向田埂,在一丘丘稻田间徜徉着、陶醉着,止不住思绪飞扬。在我长大的地方,有水之处,常有青蛙。家乡的夏夜,从来离不开蛙声。山谷溪涧、田间地头,是青蛙世代的居所。我是在蛙声里泡大的孩子,看墨黑的蝌蚪摆着尾巴游过浅滩,看它们褪去尾巴、长出四肢,变成披着绿衫、鼓着白肚的小小卫士,守着一田稻禾,也守着一整个童年。

晚上八九点钟,青蛙显得尤为兴奋。一个个不遗余力纵情歌唱,蛙声一浪高过一浪,在辽阔静谧的天地间滚滚轰鸣,不绝于耳,时而流连婉转,时而轰鸣雷动,时而清脆雄浑,盖过鸟叫蝉鸣,成为夏夜最具生机的主旋律,将落寞的旷野喧嚣得如同这个季节一般,热情洋溢,生机勃勃。

聆听着如此恣意欢畅的鸣唱,感受着这久违的乡音,让我忘却了今夕是何年。我们都应该感谢蛙声。当惊蛰春雷一声响,田野上的蛙声悄然激活,一阵阵催动着春耕;当夏至丰收在望,蛙声就是欢庆的前奏,叫声里充满着喜悦;当朔风吹来,蛙即将冬眠,蛙声进入一种蛰伏的状态,这是在蓄势待发。很久没有听到这么清脆连绵的蛙声了。细细辨听,有咯咯咯、咣咣咣,也有呱呱呱;有唧咕唧咕、咕咚咚、唧唧呱,也有咣咚咣咚……或远或近,或高或低,或独奏或合唱,或粗犷或清越。用心谛听,这蛙声胜过了许多天籁。沉浸其中,一切忧郁烦恼都会烟消云散。

从节令上看,"蛙声一片"在农历的三月间就有了。到了四五月,赵师秀说"黄梅时节家家雨,青草池塘处处蛙"。当然,蛙鸣最悠扬、最盛之时,应该是在"稻花飘香"的时段。因为,这个时段害虫多,青蛙食物充足,是其摄取能量、准备冬眠的时候。所以,它们会叫唤得最起劲、最卖力,所以,才会有辛弃疾的"稻花香里说丰年,听取蛙声一片"。

但我觉得,不管何时,蛙声总是充满着欢喜和希望的。儿时,小沟里、溪涧边、稻田旁,处处可见青蛙的身影,调皮的我们在蛙儿身边投下一粒石子,蛙儿们受到惊扰,吓得呱地叫一声,一下子就跳开去,噤声匿迹,我们便会笑成一片。那时候,我们一群小伙伴闲着没事,一下雨,就跑到池塘、稻田边学青蛙叫,时间一长,竟学得惟妙惟肖。儿时的快乐如此简单而纯朴,笑声和着蛙鸣,常在田野之间飞扬。

这些年,久居城市,高楼林立,车声喧嚣,再难听到蛙鸣。曾经习以为常的天籁,竟成了遥不可及的奢望。

今夜,枕着蛙声入眠,一声、两声、三声,一阵阵,一声接一声、一阵复一阵,渐次地把夜晚推向高潮。我什么也不用想,什么也不用做,久别的简单快乐重新跃上心田,那"咕呱咕呱"的蛙鸣像灵动跳跃的音符,带着我回归到宁静的田野,做一个快乐的小孩。

四季

石榴压枝头

□周 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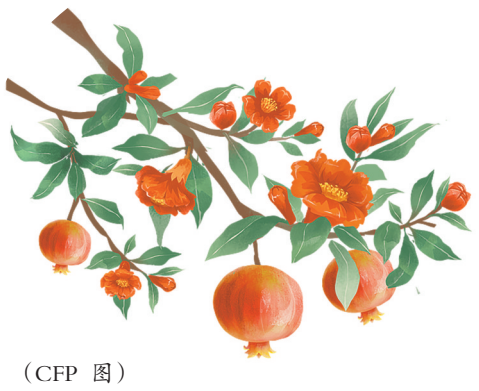
(CFP 图)

院子里的石榴压枝头,果香诱人。快递是母亲寄来的,纸箱子被胶带缠得严严实实,拆了三层才看见里面——六个石榴,个头不大,皮上带着褐斑,丑得很。最上面那个裂了口子,露出里面挤得密密麻麻的籽粒,深红色的,像藏了一肚子话,终于憋不住,炸开了一道缝。

箱底塞着一张纸条,是母亲的字迹,歪歪扭扭的:"院子里的石榴树今年挂果多,寄几个给你尝尝。别嫌丑,丑的甜。"

石榴拿出来洗了洗,搁在砧板上,拿刀在顶部划了一个圈。刀尖陷进去的时候,石榴皮发出极细微的"嘶"的一声,像吸了一口气。我掰开那个盖子,露出里面的籽粒,一房一房的,被淡黄色的薄膜隔开,排列得密密匝匝。那些籽粒是深石榴红色的,在灯光底下发着亮,像一小堆一小堆的碎宝石。可你要真说它是宝石,又不太像。宝石是冷的,石榴籽是活的,每一粒都饱含着汁水,薄薄的果肉裹着一颗小小的籽核,颤巍巍的,一碰就要破的样子。

我把石榴一瓣一瓣掰开,掰的时候薄膜扯出细细的丝来,黏黏的,沾在指尖上,有一股极淡的清苦气。

石榴籽噼里啪啦地往下掉,落在白瓷碗里,有几粒滚到了桌上,我拈起来塞进嘴里。牙齿咬下去,籽粒在口腔里炸开,酸甜的汁水溅出来,凉丝丝的,从舌尖漫到舌根。可是紧接着,那股酸劲儿就上来了。

这味道是真酸。酸得我眯起眼睛,酸得牙根发软,两腮的唾液腺像被拧开的水龙头,止不住地分泌。咽下酸水之后,甜味才慢慢泛上来,不是糖的那种甜,是一种很克制的、躲在酸后面的甜,像一个小姑娘藏在门背后,只露出半张脸,怯生生地看你一眼,又缩回去了。

我忽然想起来,小时候第一次吃石榴,也是这个反应。那时候家里还没有石榴树,石榴是父亲买回来的,可贵了,一个石榴顶两斤肉。母亲舍不得吃,父亲也舍不得吃,就看着我吃。我嚼得满嘴流汁,酸得龇牙咧嘴,他们就在旁边笑。母亲说:"酸吧?酸就对了。酸的东西吃完了,嘴里是甜的。"我不信,使劲咂了咂嘴,发现好像真的是那么回事。

后来父亲在院子里种了一棵石榴树。不知道他从哪里移来的苗,细溜溜的一根杆子,还没我高,风一吹就东倒西歪。母亲说这树活不了,父亲不理她,天天浇水,还用竹竿在旁边搭了个架子撑着。那棵苗就那么活下来了,一年一年地长,长到比院墙还高,枝杈横着伸出去,夏天开一树橙红色的花,像挂了一树的小喇叭。花落了就结果,起初结得少,三五个,后来多了,几十个,把枝条压得弯弯的,父亲就拿竹竿一根一根地撑住。

石榴熟的时候,母亲会摘几个送给邻居。隔壁王婶委婉地说我们家的石榴比外面卖的甜,母亲就笑,说是父亲的功劳。父亲在旁边听着,不吭声,嘴角却微微往上翘了一下,那是他少数几次能被母亲夸的时候。

这些年院子里那棵石榴树结的果子越来越多,父亲会把果子摘下来,挑好的留着,说等我们回来吃。可是石榴等不了人,放久了皮就干了,籽就瘪了。母亲说,你爸对着那堆干了的石榴叹气,说来年不摘了,反正没人吃。可到了来年,他照样摘,照样留。

今年这几个寄给我的,大概是挑剩的。裂了口,长了斑,卖相实在不好看。可是掰开之后,那石榴籽红得发紫,紫得发黑,像被整个夏天和半个秋天的阳光浓缩过了。

母亲说得对,丑的石榴甜。可是她没有告诉我,甜的里面也有酸。就像这二十多年光阴,院子里的石榴树越长越高,父亲和母亲却越来越苍老。石榴一年一年地熟,我的牙一年比一年怕酸,不光是吃石榴发酸,是想起那些再也回不去的日子,牙根就泛酸,酸到心里去。可那股酸劲儿过去后,留在嘴里的,终究还是甜的。

回首

螢勺

□曾 彗

一天,去海边渔村游玩,在一口铁锅旁看见了螢勺。手柄是竹削而成,一尺来长,握在手里滑溜溜的,浸着岁月温润的质感;勺碗是一弯螢的背甲,通体暗褐。这便是早年取自海洋的螢勺,旧时海边人家舀水扒饭的大容量用具。

螢勺以螢壳制成。螢,是海洋里古老的生物,身披如同古代士兵头盔般的硬甲,身后拖着一条尖尖的长尾。很久以前,海边人凭着独特的生活智慧,物尽其用,将螢壳化作用具,想象力充沛,把海洋的气息揉进寻常烟火。

从前村里办婚宴,食材按来客人数置办,每一道菜都会多煮一些,最是挥舞得欢的要数厨房里的那把螢勺了。

天刚露出鱼肚白,主人家便开始忙碌。临时搭起的大灶上架着三尺宽的铁锅,锅里炖着三五斤重的整腿猪脚,还有全鸡全鸭,汤面翻滚着金黄油花,"咕嘟咕嘟"冒着大泡。常年辗转乡间帮人办宴席的阿海伯,是有名的厨师。他腰间系着围裙,手中擎的,正是那把勺碗大如手掌的老螢勺,竹柄被无数次摩挲,磨得油光锃亮。

办婚宴讲究节奏,一道道菜接续上桌,不能让宾客久等挨饿。看阿海伯做鱼翅羹,勾芡之后汤汁稠厚,铁勺舀取容易粘底,木勺又怕搅散羹形。唯有这把螢勺最合师傅心意,舀取利落,倾倒干净。勺的弧度贴合锅底曲线,轻轻一抄,满满一勺羹汤便如绸缎般顺滑倾入碗中,不溅不溢。帮厨端菜的媳妇们笑着赞叹:"阿海伯这手艺,简直像变魔术。"

还有花生仁甜汤,需文火慢煨,把花生炖得软烂,汤色乳白。舀取之时不可急躁。螢勺探入大锅,沿着锅壁缓缓转上一圈,花生仁便顺着勺碗的弧度聚拢过来。阿海伯轻轻一提,连汤带料一并舀起,汤料分明,颗粒一颗不漏。众人无不赞叹阿海伯手法已然炉火纯青。

一连三日,宴席散尽,螢勺也完成了它的使命。勺上还沾着些许糖浆残迹,在昏黄灯光下泛着温润的光泽。阿海伯拿起它,放到水里涮洗,再用布反复擦拭。"这把螢勺跟了我二十三年,哪回办桌离得了它。"阿海伯拍拍它,如同拍一位老友的肩膀。

螢勺在闽南人家的灶头,向来不起眼,如同锄头、铁锹这类田间劳作的器具,朴素实在。稍有生活阅历的人,拿到手上便知如何使用。它没有雕龙画凤眠床那般繁复修饰,也没有打谷机劳作时的隆隆声响。它就静静悬挂在灶头,日复一日履行使命,舀水、盛粥,默然无言。一代代人的掌温,灶前忙碌的身影,滚沸粥汤的热气,仿佛被收纳进那一弯半圆形的甲壳之中。

前些日子,我带学生参观乡村老物件展馆,墙上挂着铁锅、米筛……忽然有个孩子指着角落一件颜色暗沉的物件发问:"那是什么?"

我走近一看,是一把螢勺,老旧不堪,好似饱经风霜的老人佝偻的脊背。

我没有作答。并非不知,而是有些事物,已经退出了时代的语境,恐怕将要伴着我们这一代人,慢慢老去。

茶余饭后

观马识词

毛病

最早是说马。古代相马,马的毛发生长异常,代表身体有病,叫"毛病"。后来词义慢慢扩大,指器物、人的各类缺点或问题。

物色

古代选骏马,要观察马匹毛色,"物"是观察,"色"指毛色。从相马,引申为观察打量人才,再泛化为搜寻挑选。

驽钝

古人相马,"驽"指脚力低下、跑不快的劣马。本用来形容马资质平庸,不耐长途驰骋。后来借马喻人,用来比喻人天资愚钝、才思不敏,多作自谦之辞。

伯乐

伯乐本是春秋善于相马的名士孙阳,他擅长分辨千里马与凡马,发掘马匹潜能。后世词义引申,泛指善于识别人才、发掘贤能的人。